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汽车变速箱制造辅助设施

扩建变更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1年3月26日,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汽车变速箱制造辅助设施扩建变更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仅限于“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汽车变速箱制造辅助设施扩建变更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W 23333

2021 03 26

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局以洪经城环审字[2020]30 号文批复了该项目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项目于2019年05月开始进行建设,2019年12月建成竣工,属于扩建项目,
公司已由赣州市生态环境局

(四) 验收范围

仅限于“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汽车变速箱制造辅助设施扩建变更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新建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新增恶臭，恶臭初期，厂区绿化，同时定期在污水处理站除臭剂等措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新增的机械噪声，并合理布置设备，对产生噪声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初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新建二期非磷化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新增生化污泥量和废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五)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现场调查及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项目100m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环境敏感点。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2#二期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水质指标包括：溶解氧、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LAS 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2中二级标准。

仅限于“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汽车变速箱制造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新建二期非磷化废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和废油，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 总量控制

根据计算结果，全厂COD_{Cr}、NH₃-N总量考核分别为7.59t/a、0.748t/a，符合环评总量考核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类》，本项目不存在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查阅相关资料，结合现场勘察，认为项目符合验收要求，验收合格。项目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验收要求。

2、完善危废暂存库建设及环保标识牌，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并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贮存、处理等有关资料。

仅限于“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汽车变速箱制造辅助设施扩建变更项目（二期）”

2021年
麦格纳动力总成